

部门下属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
部门名称	吴川市教育局				
下属单位名称	440300吴川市梅菪中心小学	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936人			
预算整体情况	单位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(万元)	
	基本支出	15304.59	财政拨款	17181.33	
	项目支出	1876.74	其他资金	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(万元)	
	财政专项资金			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	
总体绩效目标	目标1: 抓好教学教育工作, 不断提高教育质量。 目标2: 抓好教师队伍建设, 打造德才兼备的教师队伍。 目标3: 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, 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。 目标4: 全方位保障校园安全。 目标5: 整体满意度达到95%以上。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(万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(概述)	
	教学教育工作	把教学工作放在首位, 一切为教学服务, 提高师生整体素质	535	教师安教、乐教, 学生学有所成	
	校园安全	校园安全工作	90	安全校园、文明校园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(可选填)	任务1: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学生人数	25200人	
		质量指标	教育教学质量提高	教育教学质量提高	
	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性	100%
			成本指标	支出是否超预算	不超预算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校园生态环境改善	明确改善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师生满意度	>95%	

备注: 1. 本表的填报主体是二级预算单位。

附件2:

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	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	吴川市教育局		用款单位	吴川市梅菪中心小学	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年	到期年度	2024年	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1876.74万元	当年度金额	1876.74万元	
项目概述		1.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，围绕实现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”的目标，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，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，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。 2.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、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，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，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、困难地区倾斜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	当年度目标	
		目标：1.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，围绕实现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”的目标，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，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，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。 2.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、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，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，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、困难地区倾斜。			目标：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，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（含民办学校）给予公用经费补助，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，促进教育公平。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%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学生人数		25200人	25200人
		质量指标	补助覆盖率（%）	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		100%	100%
		成本指标	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	小学1150元/生/年	小学1150元/生/年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		>95%	>95%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、教师满意度（%）		>85%	>85%

备注：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，一个项目填报一份表格。